邓州市财政局 2018 年部门预算基本情况说明

一、部门基本情况

(一) 部门机构设置、职能

市财政局机关内设科室 21 个,分别是:办公室、人事教育科、 离退休干部服务科、纪检监察室、预算科、国库科、政法科、社保 科、经建科、农业科、金融贸易科、教育事业科、科技文化科、综 合科、企业科、政府采购监督管理科、会计科、税政科、绩效评价 科、债务科、行政审批服务科。主要职责:贯彻执行国家财政、财 务、会计方面的法规、制度;负责全市财政收支管理工作,编制年 度市级财政预算草案并组织执行,向市人民代表大会报告全市和市 级财政预算及其执行情况;提出完善市乡级政府之间事权支出责任、 财政收入划分方案的建议;负责政府非税收入和政府性基金管理; 负责制定全市财政国库管理制度、国库集中收付制度,指导和监督 市级国库业务,开展国库现金管理工作;负责制定政府采购制度, 编制市级政府采购预算并监督管理;承办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。

局属二级单位 8 个,分别是: 1、国库支付局。主要职责:负责国库集中支付工作的组织与实施,建立国库支付监督约束机制,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。办理和监督预算单位财政直接或授权支付业务,为预算单位提供服务。负责财政零余额账户、单位零余额账户及预算单位其他资金账户的使用和管理。2、基层财务管理局。主要职责:贯彻落实上级关于农村综合改革的方针、政策;做好全市财政惠农补贴资金管理和落实措施。加强对村级财务的监督,负责村级经费的管理和落实工作。3、非税收入管理局。主要职责:负责对行政事业性收费、基金、罚没收入、政府资源有偿使用收入等非税收入的征收管理。制定非税收入征管制度、规定;负责全市和本级非税收

入统计与分析工作。4、国有资产管理办公室。主要职责:贯彻落实 国有资产管理的政策法规,负责全市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工 作;组织行政事业单位清产核资、核销各项报废和毁损资产,核实 各项资产和资金:组织开展国有资产产权登记工作:负责国有资产 处置收益的监管和事业单位转企改制后国有控股或参股单位国有资 产收益的收缴。5、财政监督检查局。主要职责:贯彻执行财政监督 检查的政策和制度,制定年度监督检查工作计划;负责统一组织对 全市财税法规、政策和资金、账户、国有资产等财政财务管理制度 执行情况进行监督检查:依法纠正和查处违反财政、财务、会计等 法规制度的行为。6、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处。主要职责:以财政信用 的方式管理技术改造基金,优化投资结构,加强资金周转,提高资 金效益,为全市经济发展服务;对我市重点企业技术改造发放贷款, 并监督收回。7、财政会计培训中心。主要职责:负责全市会计教育 培训工作:负责财政干部教育培训工作。8、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管 理中心。主要职责:负责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政策研究、风险控制、 业务指导、项目储备、项目评估、项目督导检查及信息管理。

邓州市财政部门预算包含 9 个单位,分别为:邓州市财政局机关、邓州市国库支付局、邓州市非税收入管理局、邓州市基层财务管理局、邓州市国有资产管理办公室、邓州市财政监督检查局、邓州市财政会计培训中心、邓州市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处、邓州市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管理中心。

(二) 人员构成情况

本单位共有编制 208 人,其中:行政编制 28 人,全供事业编制 180 人。实有在编人员 208 人,其中:行政编制 27 人,全供事业编制 181 人。

(三) 部门单位预算构成

本单位部门预算包括局机关本级预算和预决算归口管理的局属单位 预算,分别是:

- 1.邓州市财政局机关
- 2. 邓州市国库支付局
- 3. 邓州市基层财务管理局
- 4. 邓州市非税收入管理局
- 5. 邓州市国有资产管理办公室
- 6. 邓州市财政监督检查局
- 7. 邓州市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处
- 8. 邓州市财政会计培训中心
- 9. 邓州市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管理中心
- 二、预算收支增减变化
- 1、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
2018 年本单位收入总计 10489.49 万元,支出总计 10489.49 万元,与 2017 年相比,收入支出增长了 894.83 万元。主要原因是:财政拨款增长 835.03 万元。上级转移支付增加 143 万元。

2、收入预算说明

2018 年本单位收入预算 10489.49 万元,其中:财政拨款 7336.49 万元,非税收入计划完成 80 万元(包括罚没收入 20 万元、专项收入 40 万元,国有资产收益 20 万元)。政府性基金计划完成 0 万元。纳入专户收入计划完成 0 万元,上级转移支付 3073 万元。

3、支出预算说明

2018 年支出预算 **10489.49** 万元,按照用途划分为:基本支出 **1729.58** 万元,占年度计划的 **16.5%**;项目支出 **8759.9** 万元,占年度 计划的 **83.5%**。

三、"三公"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2018年"三公"经费预算为 114.11 万元, 2018年"三公经费"

支出预算数比 2017 年减少 36.5 万元。

具体支出情况如下:

- (一)因公出国(境)费**0**万元,主要用于单位工作人员公务 出国(境)的住宿费、差旅费、伙食补助费、杂费、培训费等支出。
 - (二)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;公务用车维护费 54.45 万元。
- (三)公务接待费 59.66 万元,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(含外宾接待)支出。

由于近年因公出国人次减少,2018年预算没有因公出国的项目,费用为 0 元;又因公务车辆改革,由原来改革前的 6 辆减少到 4 辆,大大减少了车辆的运行经费,2018年没有购置公务车辆的预算项目;公务接待费由于八项规定以来来访的公务人员次数较以往明显减少,2018年预算较 2017年减少 11.19 万元,为 59.66 万元。

四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

1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

2018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 **1729.58** 万元,主要保障机关人员工资发放、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。

2、政府采购支出情况

2018年无政府采购预算安排。

名词解释

- 1、财政拨款收入:是指财政当年拨付的预算资金。
- **2、事业收入:**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。
- **3、其他收入:**是指部门取得的除"财政拨款""事业收入""事业单位经营收入"等以外的收入。
- 4、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: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"财政拨款收入""事业收入""经营收入"和"其他收入"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,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(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,按国家规定提取、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)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。
- **5、基本支出:**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、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,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。
- **6、项目支出:**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,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 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。
- 7、"三公"经费:是指纳入本级财政预算管理,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(境)费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。其中,因公出国(境)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(境)的住宿费、旅费、伙食补助费、杂费、培训费等支出;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、燃料费、维修费、过路过桥费、保险费、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;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(含外宾接待)支出。
- 8、机关运行经费: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(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)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,包括办公及印刷费、邮电费、差旅费、会议费、福利费、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、办公用房水电费、办公用房取暖费、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。